

云 南 大 学

云南大学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0 年春季学期 延期开学工作的通知

各院、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中央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2020年2月27日中央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按照教育部、云南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现对学校进一步做好延期开学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开学时间原则上继续推迟，暑假放假时间相应顺延，具体开学时间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和疫情防控情况综合研判确定后提前通知。

二、各院、各部门、各单位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教育部和云南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上来，扎实将“严防扩散、严防爆发、确保一方净土、确保生命安全”落到实处。全校师生要进一步加强责任意识和大局意识，严格执行教育部“五个一律”要求，严格遵守上级有关部门和学校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要求和规定，对违反相关管理规定的，学校将给予严肃处理。

三、各院、各部门、各单位要继续做好开学前各项准备

工作。一是要进一步完善校园安全管理、健康状况排查、环境卫生消毒、健康教育、疫情信息上报等制度。二是要组织好学生在线教学和线上科研等工作，采取慕课、录播直播、在线研讨等形式，运用教育部和各类在线精品课程资源全面开展线上教育。正式开学后，对学生在线学习效果进行评估检测，并根据学生学习掌握情况开展后续教学。三是要动员组织广大教职工积极行动起来，全面履行教书育人责任，认真做好线上教学、学生学业指导，备课和科研工作。四是要进一步细化分工，明确责任，确保主动联系到每一位学生，及时全面掌握学生的情况。

四、各院、各单位、各部门要进一步做好毕业生毕业、就业工作。一是要及时了解应届毕业生就业意向，推出一批在线咨询就业指导课程，搭建网络招聘服务平台，组织毕业生积极参加各类网络招聘活动，鼓励网上签约，网上报到。二是要加强对毕业生毕业论文、毕业设计的指导服务，可适当调整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方向，统筹安排好毕业论文答辩，对影响毕业的实习实践学分可实行“学分替代”。

五、学校各级党组织要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广泛动员师生、组织师生、凝聚师生，进一步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障师生健康和校园安全。

六、各院、各单位、各部门要认真做好延期开学期间值班工作。值班期间，值班人员必须每天按时到岗，严格落实“零报告”“日报告”制度，切实履行值班职责。各单位主要领导必须 24 小时开机，保持通讯畅通。值班安排（暂时安排 3 月 2 日—3 月 15 日）须于 2020 年 3 月 1 日上午 12:00 前，通过办公自动化系统分别报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综合科、公安处、学生处、研工部、校医院。

特此通知

